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转发《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加强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 抽查检查的通知》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农业农村局（农委），漯河市畜牧局，厅直属各单位：

现将《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抽查检查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统筹力量、狠抓落实。一要积极做好迎接抽查检查的准备工作，确保工作落实落细；二要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责任，扎实开展督促检查，确保检查全覆盖；三要真抓好问题整改，彻底消除风险隐患。抽查检查情况统计表于每周周日 20:00 前报厅办公室（snynetaqsc@126.com）。

联系人：马伟 0371-65918930 13346796608（微信同号）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豫安委办〔2023〕18号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加强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抽查检查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安委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民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应急厅、消防救援总队，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考核巡查组：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切实做好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预防和遏制事故发生，确保全省安全形势稳定向好，现就加强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抽查检查时间

即日起至全国“两会”结束。

二、抽查检查组组成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河南省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方案的通知》(豫安委明电〔2022〕5号)成立的各检查组及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组。

三、抽查检查方式

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座谈了解、暗查暗访、随机抽查有关地方政府、部门及企业等方式进行。

四、抽查检查内容

按照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要求开展“十查十看”：

一查工作部署，看是否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国家和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

二查安全防范，看是否在全国“两会”期间采取有效措施，组织开展抽查检查、执法检查、暗查暗访等；

三查专项整治，看是否制定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方案，深入开展排查；

四查台账建立，看是否按照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五查闭环管理，看是否建立重大隐患整改、验收、销号管理

制度，跟进督促整改；

六查监管执法，看是否存在执法检查宽松软等问题；

七查宣传教育，看是否开展宣传教育培训活动，提高广大职工和人民群众公众安全意识；

八查举报奖励，看是否制定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并认真落实；

九查值班值守，看是否实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

十查制度执行，看是否采取通报、挂牌督办、约谈警示等方式，压实安全责任。

五、有关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当前，各地迅速复工复产，各生产要素流动加快，安全生产形势不容乐观。全国“两会”召开在即，安全生产稳定责任重大。各地各部门要从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把加强全国“两会”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部署，加强督促检查；分管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职责，深入一线开展抽查检查，严防各类事故发生，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认真组织实施。各抽查检查组要严密组织实施，做细做实检查方案，在全国“两会”期间全程驻地指导，重点检查事

故频发、隐患突出、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的地区、行业和企业，切实将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严防事故发生。各地在认真组织开展好本地抽查检查工作的同时，积极配合省安委会各抽查检查组做好相关工作。

（三）严守工作纪律。各抽查检查组要强化政治意识，做到“三个到场”：检查所在地党委政府召开安全生产工作重要会议要到场、涉及安全生产的重大活动要到场、所在地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要到场。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有关规定，轻车简从，廉洁自律。

请各地每周一中午12时前将上周工作开展情况报送至省安委会办公室，各部门每周一中午12时前将上周工作开展情况及省级层面安全生产专项抽查检查情况统计表（见附件）报送至省安委会办公室。全国“两会”结束后，各地各部门将工作总结及时报省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65919826

邮 箱：hnsawh@126.com

附件：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抽查检查情况统计表



附件

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抽查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行业领域 | 检查企业数量 | 发现问题隐患(处) | 整改问题隐患数(处) | 整改率 | 发现重大隐患数(处) | 整改重大隐患数(处) | 整改率 | 停产停业整顿数量(家) | 罚款(万元) | 警示约谈人数 | 备注 |
|-----|------|--------|-----------|------------|-----|------------|------------|-----|-------------|--------|--------|----|
| 1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21日印发

承办处室:综合协调处

经办人:胡书杰

